**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9年3月27日**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 2018 年度 报告摘要

2018年12月31日

§1 重要提示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9年3月26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 | | | |
|---|---|---|---|
| 基金简称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 | |
| 基金主代码 | 690010 | | |
| 基金运作方式 | 契约型开放式 | | |
| 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12年12月18日 | | |
| 基金管理人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基金托管人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
|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 5,086,202,584.59份 | | |
| 基金合同存续期 | 不定期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690010 | 690210 | 001240 |
|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 1,493,430,586.00份 | 3,409,352,459.19份 | 183,419,539.40份 |

2.2 基金产品说明

| | |
|---|---|
| 投资目标 | 在充分控制基金资产风险、保持基金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力争实现基金资产的稳定增值。 |
| 投资策略 | 本基金的投资将以保证资产的安全性和流动性为基本原则，力求在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走势、货币财政政策变动等因素充分评估的基础上，科学预计未来利率走势，择优筛选并优化配置投资范围内的各种金融工具，进行积极的投资组合管理。 |
| 业绩比较基准 | 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
| 风险收益特征 |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是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低风险品种，本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 项目 | | 基金管理人 | 基金托管人 |
|---|---|---|---|
| 名称 | |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信息披露负责人 | 姓名 | 邢颖 | 田青 |
| | 联系电话 | 010-88566571 | 010-67595096 |
| | 电子邮箱 | xingying@msjyfund.com.cn | tianqing1.zh@ccb.com |
| 客户服务电话 | | 400-8888-388 | 010-67595096 |
| 传真 | | 0755-23999800 | 010-66275853 |

2.4 信息披露方式

| | |
|---|---|
| 登载基金年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 http://www.msjyfund.com.cn |
|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

注：2019年1月23日，基金管理人已发布《关于旗下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调整信息披露媒体的公告》，明确本公司旗下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的信息披露媒体。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 2018年 | | | 2017年 | | | 2016年 | | |
|---|---|---|---|---|---|---|---|---|---|
|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 本期已实现收益 | 88,508,437.70 | 290,030,591.46 | 31,760,549.81 | 78,497,531.38 | 341,264,400.10 | 43,119,240.69 | 52,520,216.59 | 373,725,701.01 | 480,869.00 |
| 本期利润 | 88,508,437.70 | 290,030,591.46 | 31,760,549.81 | 78,497,531.38 | 341,264,400.10 | 43,119,240.69 | 52,520,216.59 | 373,725,701.01 | 480,869.00 |
| 本期净值收益率 | 3.6829% | 3.9324% | 3.7496% | 3.7080% | 3.9569% | 3.7756% | 2.5080% | 2.7544% | 2.5750% |
|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 2018年末 | | | 2017年末 | | | 2016年末 | | |
|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 1,493,430,586.00 | 3,409,352,459.19 | 183,419,539.40 | 2,549,943,253.03 | 8,318,599,935.98 | 813,919,325.77 | 1,895,179,655.62 | 10,001,246,838.50 | 47,744,554.98 |
|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1.000 |

注：①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
②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③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
④本基金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7320% | 0.0027% | 0.3403% | 0.0000% | 0.3917% | 0.0027% |
| 过去六个月 | 1.6465% | 0.0026% | 0.6805% | 0.0000% | 0.9660% | 0.0026% |
| 过去一年 | 3.6829% | 0.0022% | 1.3500% | 0.0000% | 2.3329% | 0.0022% |
| 过去三年 | 10.2242% | 0.0024% | 4.0537% | 0.0000% | 6.1705% | 0.0024% |
| 过去五年 | 19.3027% | 0.0032% | 6.7537% | 0.0000% | 12.5490% | 0.0032%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4.2338% | 0.0031% | 8.1555% | 0.0000% | 16.0783% | 0.0031%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7931% | 0.0027% | 0.3403% | 0.0000% | 0.4528% | 0.0027% |
| 过去六个月 | 1.7699% | 0.0026% | 0.6805% | 0.0000% | 1.0894% | 0.0026% |
| 过去一年 | 3.9324% | 0.0022% | 1.3500% | 0.0000% | 2.5824% | 0.0022% |
| 过去三年 | 11.0208% | 0.0024% | 4.0537% | 0.0000% | 6.9671% | 0.0024% |
| 过去五年 | 20.7414% | 0.0032% | 6.7537% | 0.0000% | 13.9877% | 0.0032%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26.0468% | 0.0031% | 8.1555% | 0.0000% | 17.8913% | 0.0031%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阶段 |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 ①－③ | ②－④ |
|---|---|---|---|---|---|---|
| 过去三个月 | 0.7486% | 0.0027% | 0.3403% | 0.0000% | 0.4083% | 0.0027% |
| 过去六个月 | 1.6794% | 0.0026% | 0.6805% | 0.0000% | 0.9989% | 0.0026% |
| 过去一年 | 3.7496% | 0.0022% | 1.3500% | 0.0000% | 2.3996% | 0.0022% |
| 过去三年 | 10.4392% | 0.0024% | 4.0537% | 0.0000% | 6.3855% | 0.0024% |
|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 12.9796% | 0.0029% | 4.9932% | 0.0000% | 7.9864% | 0.0029% |

注：①业绩比较基准=七天通知存款利率(税后)
②本基金自2015年4月20日起，增加D类基金份额类别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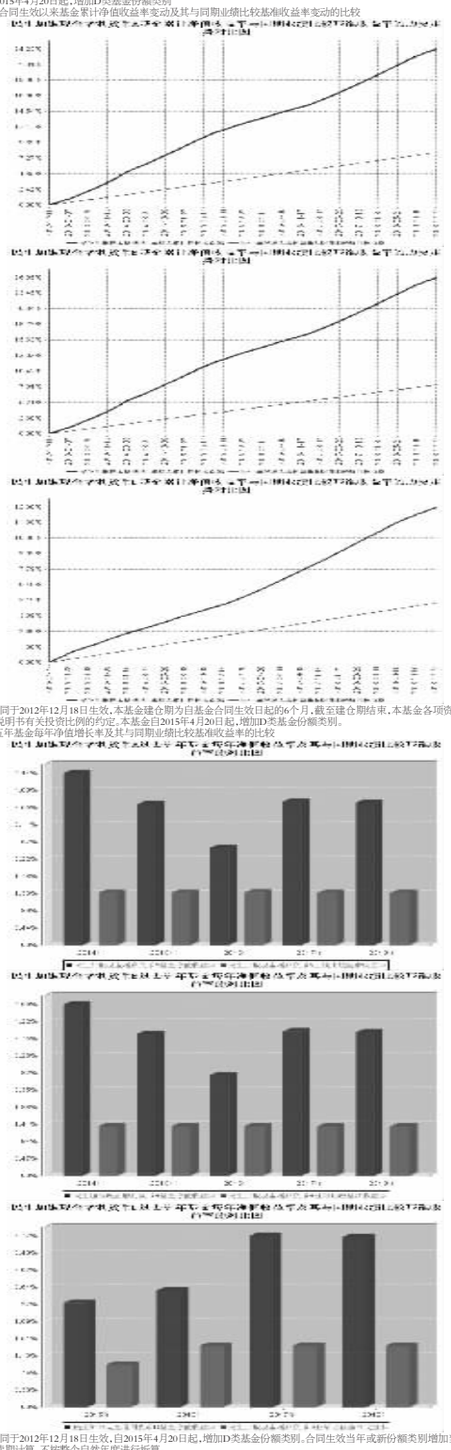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18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本基金自2015年4月20日起，增加D类基金份额类别。
3.2.3 过去五年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本基金合同于2012年12月18日生效，自2015年4月20日起，增加D类基金份额类别。合同生效当年或新份额类别增加当年，相应基金份额类别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 | | | | | |
|---|---|---|---|---|---|
| 年度 |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2018 | 88,713,502.53 | - | -205,064.83 | 88,508,437.70 | 注：- |
| 2017 | 77,893,586.27 | - | 603,945.11 | 78,497,531.38 | 注：- |
| 2016 | 52,392,021.85 | - | 128,194.74 | 52,520,216.59 | 注：- |
| 合计 | 218,999,110.65 | - | 527,075.02 | 219,526,185.67 | 注：- |

单位：人民币元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 | | | | | |
|---|---|---|---|---|---|
| 年度 |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2018 | 291,452,924.13 | - | -1,422,332.67 | 290,030,591.46 | 注：- |
| 2017 | 339,853,780.77 | - | 1,410,619.33 | 341,264,400.10 | 注：- |
| 2016 | 373,584,521.81 | - | 141,179.20 | 373,725,701.01 | 注：- |
| 合计 | 1,004,891,226.71 | - | 129,465.86 | 1,005,020,692.57 | 注：- |

单位：人民币元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 | | | | | |
|---|---|---|---|---|---|
| 年度 |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 备注 |
| 2018 | 31,964,290.90 | - | -203,741.09 | 31,760,549.81 | 注：- |
| 2017 | 42,836,688.89 | - | 282,551.80 | 43,119,240.69 | 注：- |
| 2016 | 474,582.14 | - | 6,286.86 | 480,869.00 | 注：- |
| 合计 | 75,275,561.93 | - | 85,097.57 | 75,360,659.50 | 注：-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号文批准，于2008年11月3日在深圳正式成立，2012年注册资本增加至3亿元人民币。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44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监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平稳添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前沿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汇鑫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季度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智选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鹏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 姓名 | 职务 |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 | 证券从业年限 |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李文君 | 本基金基金经理 | 2016年4月27日 | - | 11年 | 中国人民大学金融学硕士，11年证券从业经历。自2007年至2011年在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担任交易员职务，自2011年5月至2013年8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交易部担任交易员职务，自2013年8月至2014年3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担任基金经理助理一职。自2014年3月至2016年1月在方正富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经理一职。2016年1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自2016年4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家盈理财月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1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家盈理财7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2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鑫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家盈季度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3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4月至2018年8月担任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8年8月至2018年9月担任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民生加银和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而来）基金经理；自2017年8月至2018年2月担任民生加银鑫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7月至2018年4月担任民生加银鑫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6年7月至2018年6月担任民生加银鑫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7年8月至2018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鑫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7年9月至2018年7月担任民生加银鑫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2016年6月至2018年10月担任民生加银现金添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投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每季度、每年度对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T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8年，国内经济基本面较为平稳，经济增长保持了一定的韧性，但仍存在一些深层次问题和突出矛盾，外贸方面，受海外需求疲软、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出口数据自2018年四季度开始逐步回落；投资方面，2018年基建投资增速下行，主要原因包括地方政府以清理和控制隐形债务为工作重心，叠加资管新规落地后，地方平台融资渠道收缩所致，2018年地产投资韧性较强，主要原因包括房地产库存较前几年回落，棚改货币化等；制造业投资回比增速上行，主要原因包括企业盈利盈利积累及设备更换等；2018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速偏弱，主要是受经济增长放缓，企业部门的压力传导及居民部门等因素影响。2018年CPI同比上涨2.1%，涨幅比上年扩大0.5个百分点，延续了温和上涨走势；PPI同比上涨3.5%，涨幅比上年回落2.8个百分点，其中生活资料价格走势平稳，生产资料价格涨幅从上游到中下游行业逐渐递减，呈现出结构性上涨态势。2018年货币政策整体稳健中性，银行间流动性合理充裕，有效支持了实体经济。
2018年债市上涨，各期限利率均显著下降，10年国债利率从3.88%下行到3.23%，10年国开利率从4.82%下行到 3.64%，3个月AAA股份制存单利率从2017年底的5.26%下行至3.02%，1年期AAA股份制存单利率2017年底的5.21%下行至3.42%。由于短端收益率下行较多，收益率曲线陡峭化，货币理财基金的收益水平跟随市场利率走势下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秉承稳健投资原则，以保持流动性为首要任务，同时较好的抓住了每一个阶段的收益率高点进行配置，为持有人提供了较好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6829%，本报告期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9324%，本报告期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3.749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350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19年，在前期货币政策和财政政策的效果逐步显现下得，预示出口压力较大；基建有待进一步发力；棚改货币化收紧，居民加杠杆空间有限，地产投资边际减弱；在工业企业利润增速放缓的压力下，制造业投资意愿可能不足；国内经济存在下行惯性和一些深层次问题，经济基本面对债市依然友好。监管已出台多项政策支持“宽信用”，预计在政策持续推动下，“宽信用”的效果将逐步显现，社融及M2同比增速有望企稳甚至反弹，在此之前，流动性仍将保持合理充裕。
综合来看，对于本基金而言，仍可保持一定比例的杠杆，增厚组合收益；同时也将根据流动性及投资者结构，调整适度的组合久期，我们将持续跟踪宏观及微观数据，在保证组合流动性、安全性的基础上为持有人创造更高的投资收益，感谢基金持有人对本基金的信任和支持，我们将本着勤勉尽责的精神，秉承“诚信、稳健、专业、创新”的原则，力争为基金持有人在保持良好流动性前提下获取较好回报。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内部对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主要针对本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由督察长领导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进行监察，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季度监察稽核报告》和《年度监察稽核报告》提交给公司全体董事审阅，并向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上报。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已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并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组成人员包括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督察长、投资总监、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部、投资部、固定收益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部参加人员应包含金融工程小组及相关行业研究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小组组长。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中收益分配有关原则的规定：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公告，以每万份基金份额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收益并分配，按日结转份额，每月集中支付收益。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分配利润410,209,578.97元，报告期内已分配利润410,209,578.97元。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A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88,508,437.70元。报告期内，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B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290,030,591.46元，报告期内，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D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31,760,549.81元。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 | |
|---|---|
|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 审计意见类型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 审计报告编号 |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1901134号 |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 | |
|---|---|
| 审计报告标题 | 审计报告 |
| 审计报告收件人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
| 审计意见 |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 强调事项 | - |
| 其他事项 | - |
| 其他信息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2018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
|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不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br>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br>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负责监督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
|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br>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br>(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br>(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br>(3) 评价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br>(4) 对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不能持续经营。<br>(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br>我们与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 薛晨俊　王磊 |
|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 中国 北京 |
| 审计报告日期 | 2019年3月22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资 产 | 附注号 |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 资产： | | | |
| 银行存款 | 7.4.7.1 | 1,361,402,111.58 | 5,886,105,615.78 |
| 结算备付金 | | - | - |
| 存出保证金 | |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7.4.7.2 | 2,467,746,812.55 | 5,147,918,653.77 |
| 其中：股票投资 | | - | - |
| 基金投资 | | - | - |
| 债券投资 | | 2,467,746,812.55 | 5,134,551,201.52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 | 13,367,452.25 |
| 贵金属投资 | | - | - |
| 衍生金融资产 | 7.4.7.3 |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7.4.7.4 | 2,029,340,924.00 | 2,282,015,903.01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收利息 | 7.4.7.5 | 18,666,127.22 | 51,619,489.10 |
| 应收股利 | | - | - |
| 应收申购款 | | 11,484,967.17 | 119,174,370.9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
| 其他资产 | 7.4.7.6 | - | - |
| 资产总计 | | 5,888,640,942.52 | 13,486,834,032.65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 附注号 | 本期末 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末 2017年12月31日 |
| 负 债： | | | |
| 短期借款 | |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7.4.7.3 |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795,972,846.03 | 1,792,226,231.65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
| 应付赎回款 | | 5,791.30 | 8,011.31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1,678,711.16 | 3,811,333.70 |
| 应付托管费 | | 508,700.36 | 1,154,949.60 |
|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403,737.86 | 954,545.59 |
| 应付交易费用 | 7.4.7.7 | 153,068.14 | 151,459.48 |
| 应交税费 | | 553,947.52 | 538,000.00 |
| 应付利息 | | 502,962.88 | 1,037,202.58 |
| 应付利润 | | 2,449,583.98 | 4,280,722.5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
| 其他负债 | 7.4.7.8 | 209,008.70 | 209,061.39 |
| 负债合计 | | 802,438,357.93 | 1,804,371,517.87 |
| 所有者权益： | | | |
| 实收基金 | 7.4.7.9 | 5,086,202,584.59 | 11,682,462,514.78 |
| 未分配利润 | 7.4.7.10 | - |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5,086,202,584.59 | 11,682,462,514.78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 5,888,640,942.52 | 13,486,834,032.65 |

注：报告截止日2018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5,086,202,584.59份。其中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A类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 元，份额总额1,493,430,586.00份；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B类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元，份额总额3,409,352,459.19份；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基金D类份额净值人民币1.000元，份额总额183,419,539.40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 目 | 附注号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一、收入 | | 481,552,424.27 | 537,777,579.97 |
| 1.利息收入 | | 477,872,480.64 | 545,042,409.44 |
|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 7.4.7.11 | 193,214,693.45 | 239,515,220.69 |
| 债券利息收入 | | 193,975,330.41 | 197,880,104.68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110,435.58 | 1,575,607.06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90,572,021.20 | 106,371,477.01 |
| 其他利息收入 | | - | -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 3,679,778.30 | -7,284,829.47 |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7.4.7.12 | - | - |
| 基金投资收益 | | - | - |
| 债券投资收益 | 7.4.7.13 | 3,679,070.45 | -7,315,137.05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7.4.7.13.5 | 707.85 | 30,307.58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7.4.7.14 | - | - |
| 衍生工具收益 | 7.4.7.15 | - | - |
| 股利收益 | 7.4.7.16 | - | -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7.4.7.17 | - | -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7.4.7.18 | 165.33 | 20,000.00 |
| 减：二、费用 | | 71,252,845.30 | 74,896,407.80 |
| 1. 管理人报酬 | 7.4.10.2.1 | 34,702,385.95 | 39,619,634.91 |
| 2. 托管费 | 7.4.10.2.2 | 10,515,874.67 | 12,005,949.95 |
| 3. 销售服务费 | 7.4.10.2.3 | 8,247,495.95 | 8,317,161.59 |
| 4. 交易费用 | 7.4.7.19 | - | - |
| 5. 利息支出 | | 17,391,671.67 | 14,585,279.69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17,391,671.67 | 14,585,279.69 |
| 6. 税金及附加 | | 52,461.39 | - |
| 7. 其他费用 | 7.4.7.20 | 342,955.67 | 368,381.66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 410,299,578.97 | 462,881,172.17 |
| 减：所得税费用 | | - | -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410,299,578.97 | 462,881,172.17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本期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1,682,462,514.78 | - | 11,682,462,514.78 |
|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 | 410,299,578.97 | 410,299,578.97 |
|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6,596,259,930.19 | - | -6,596,259,930.19 |
| 其中：1.基金申购款 | 39,428,688,120.89 | - | 39,428,688,120.89 |
| 2.基金赎回款 | -46,024,948,051.08 | - | -46,024,948,051.08 |
|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410,299,578.97 | -410,299,578.97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5,086,202,584.59 | - | 5,086,202,584.59 |

| 项目 |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 | | |
|---|---|---|---|
| | 实收基金 |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 11,944,171,049.10 | - | 11,944,171,049.10 |
| 二、